

2023年度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相关政策、编制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协调城市绿化、城市照明、户外广告（含招牌）、市容环境卫生、人防、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等工程或设施的建设、运行、养护。负责相关行政许可、审批。监督管理公共标志标识、经营性停车场的运行和养护。

（三）负责燃气行业的统筹、协调、监督、管理。负责燃气经营许可，负责燃气经营企业的日常经营监督管理，联合相关部门查处非法燃气经营活动和对燃气接收站、储存站、储配站、燃气汽车加气站、瓶装燃气供应站和销售点等燃气经营、存储场所进行安全检查。承担相关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具体是：

1. 行使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2. 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3. 行使生态环境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

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4.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5.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6.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7. 行使公共标志标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8. 行使气球施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9. 行使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10. 行使房屋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住宅室内违法装饰装修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11. 行使燃气及市政地下管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12. 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13. 行使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市政公用管理中供水和排水、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垃圾和在城市河道违规取土以及向城市道路、公共场所倾倒、排放废水和污水或者居

民自阳台直接向外排放污水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14.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者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上述行政处罚权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集中行使后，相关的行政主管部门不得再行使；仍然行使的，作出的行政处理决定一律无效。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继续优化管理机制，强化日常监管责任，作出相关行政许可应同时通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在工作中单独或会同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加强巡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移交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查处。

（五）负责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日常巡查、监督和投诉举报处置工作。统筹组织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承担与职责相关的城市管理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六）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机构：（一）办公室；（二）政策法规股；（三）市政管理股；（四）执法审理股；（五）规划执法监督股（加挂区违建整治办公室牌子）；（六）执法监督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7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67.1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0.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0.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702.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6,067.1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41.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8,141.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26
总计	30	8,164.50	总计	60	8,164.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41.43	8,1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71	32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8	27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4	9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32	12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51	5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8	5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8	5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1	4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8	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3.18	1,7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3.18	1,7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75	1,4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5.43	28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67.17	6,06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67.17	6,067.1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67.17	6,067.1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41.25	1,788.65	6,352.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71	320.71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8	279.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4	97.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32	122.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51	59.5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8	5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8	5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1	44.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8	5.7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2.99	1,417.57	285.4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2.99	1,417.57	285.4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57	1,417.57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5.43	0.00	285.43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67.17	0.00	6,067.1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67.17	0.00	6,067.1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67.17	0.00	6,067.1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7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67.1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0.71	320.7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38	50.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02.99	1,702.99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67.17	0.00	6,067.1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4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41.25	2,074.08	6,067.1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29	15.2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156.53	总计	64	8,156.53	2,089.37	6,067.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74.08	1,788.65	28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71	320.71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58	13.58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58	13.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8	279.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4	97.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32	122.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51	59.51	0.00
20808	抚恤	25.74	25.7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4	25.7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8	50.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8	50.3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1	44.6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8	5.7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2.99	1,417.57	285.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2.99	1,417.57	285.43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57	1,417.57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5.43	0.00	285.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58
30101	基本工资	190.19	30201	办公费	8.72
30102	津贴补贴	816.22	30202	印刷费	0.50
30103	奖金	113.2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03	30206	电费	0.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51	30207	邮电费	1.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9	30211	差旅费	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4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3
30304	抚恤金	25.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5.1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22.64		公用经费合计	16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67.17	6,067.17	0.00	6,067.1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067.17	6,067.17	0.00	6,067.17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67.17	6,067.17	0.00	6,067.17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67.17	6,067.17	0.00	6,067.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7	0.00	2.62	0.00	2.62	0.36	2.97	0.00	2.62	0.00	2.62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8,16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141.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4.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5.78万元，下降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开源节流，二是人员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67.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67.1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增加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5.73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没有其他经费转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8,16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141.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88.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4.72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开源节流，二是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6,352.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19.82万元，增长1,092.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增加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141.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4.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5.78万元，下降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开源节流，二是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67.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67.1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增加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141.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4.0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23.7万元，下降2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开源节流，二是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6,067.1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067.1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增加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34万元，下降94.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完成预算2.6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6万元，下降94.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6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完成预算2.6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4万元，下降8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0.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6万元，增长255.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2万元，占88%；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占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保险、维修（护）及燃料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联合督导检查及区外单位专题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25人。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联合督导检查及区外单位专题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6.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7.11万元，下降31.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二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5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5.3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巡查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广东省珠海市井岸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广东省珠海市白藤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173.4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部门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开展了广东省珠海市井岸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广东省珠海市白藤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2个项目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均为“优”，详细评价情况见附件。

本部门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广东省珠海市井岸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井岸片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金额为4822.31万元，已完成3567.17万元，完成预算的73.97%。该项目对三线整治补短板未能覆盖的井岸镇长亨社区、飞龙社区、红卫社区、统建社区、红旗社区等5个社区进行三线整治工作，规范整治社区内的广电、电信、移动、联通等线路。深化整治空中缆线“乱拉挂”问题，消除老旧小区火灾等安全隐患，解决强弱电线路混绕敷设、居民私拉乱接、线路容量不足等问题，实现缆线下地、光纤到户，清除区域内遗留悬挂的废旧线缆及设施，提升居民通讯网络使用质量，提升市容环境。目前项目已完成相关社区建设内容，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收益与项目立项测算收益差距较大，待运营单位草拟具体运营方案，经相关主管部门批示后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需要运营单位提前介入指导项目开展各项任务，提高专业水平。我局不是行业主管单位，缺乏专业技术和建设经验，建议下一步由住房建设单位或者行业主管单位牵头作为建设单位实施。

广东省珠海市白藤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白藤片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金额为3351.09万元，已完成2500万元，完成预算的74.6%。该项目对三线整治补短板未能覆盖的白藤街道团结社区、好景社区、湖滨社区等3个社区进行三线整治工作，规范整治社区内的广电、电

信、移动、联通等线路。深化整治空中缆线“乱拉挂”问题，消除老旧社区火灾等安全隐患，解决强弱电线路混绕敷设、居民私拉乱接、线路容量不足等问题，实现缆线下地、光纤到户，清除区域内遗留悬挂的废旧线缆及设施，提升居民通讯网络使用质量，提升市容环境。目前项目已完成相关社区建设内容，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收益与项目立项测算收益差距较大，待运营单位草拟具体运营方案，经相关主管部门批示后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需要运营单位提前介入指导项目开展各项任务，提高专业水平。我局不是行业主管单位，缺乏专业技术和建设经验，建议下一步由住房建设单位或者行业主管单位牵头作为建设单位实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白藤）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2500万元				
	联系人		施佩			联系电话	18029932607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斗发改资[2023]23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500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	区本级	2500万元		二次分配到其他单位或镇（街）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区本级	2500万元		二次分配到其他单位或镇（街）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深化整治空中缆线“乱拉挂”问题，消除老旧社区火灾等安全隐患，解决强弱电线路混绕敷设、居民私拉乱接、线路容量不足等问题，实现缆线下地、光纤到户，清除区域内遗留悬挂的废旧线缆及设施，提升居民通讯网络使用质量，提升市容环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数据； 2. 集体审议会议纪要； 3. 专家论证意见； 4. 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完整性	2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 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提供调整说明。	

决策	20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如无专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管理制度； 3. 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4. 资金申报指南。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工作行动计划（中长期计划）； 2. 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3. 项目开展计划； 4. 资金使用计划等。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1. 预算批复的通知； 2. 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 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1. 资金分配方案（体现分配要素或分配原则）； 2. 资金分配方案集体审议会议纪要。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 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 招标公告、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3. 项目验收材料。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2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1. 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2. 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3.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2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1.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 资金使用台账； 3. 其他成本节约的佐证资料。
		效率性	50	完成进度	50	（个性指标）	50			9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 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 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上报给本级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上级和本级党委政府的考核结果 ④人大、市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完成质量	（个性指标）							9					
效果性	经济效益	（个性指标）						8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8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8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8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效益	30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96					

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井岸）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3567.17万元		
	联系人		施佩			联系电话		18029932607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斗门区空中缆线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斗发改资[2023]23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3567.17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	区本级	3567.17万元			二次分配到其他单位或镇（街）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区本级	3567.17万元			二次分配到其他单位或镇（街）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深化整治空中缆线“乱拉挂”问题，消除老旧社区火灾等安全隐患，解决强弱电线路混绕敷设、居民私拉乱接、线路容量不足等问题，实现缆线地下、光纤到户，清除区域内遗留悬挂的废旧线缆及设施，提升居民通讯网络使用质量，提升市容环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数据； 2.集体审议会议纪要； 3.专家论证意见； 4.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1.《绩效目标申报表》； 2.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提供调整说明。		
						合理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如无专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资金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制度； 3.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4.资金申报指南。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工作行动计划（中长期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3.项目开展计划； 4.资金使用计划等。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1.预算批复的通知； 2.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招标公告、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3.项目验收材料。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2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2.专项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3.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通报； 2.资金使用台账； 3.其他成本节约的佐证资料。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完成进度	50	（个性指标）			9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提供《项目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如： ①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②专项上报给本级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工作报告 ③上级和本级党委政府的考核结果			
				完成质量		（个性指标）			9					
				经济效益		（个性指标）			8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8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效益	30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8		④人大、市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8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